

南京市市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单位名称	南京市审计局			
单位主要职能	<p>(一) 主管全市审计工作。负责对市级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进行审计,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国家和市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p> <p>(二) 组织起草审计方面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指南。制定并组织实施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参与起草财政经济及其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p> <p>(三) 向市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报告。向市长提出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提出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市委、市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市委和市政府有关部门、区委区政府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p> <p>(四) 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包括市级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市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市直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区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市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市级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市级投资和以市级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市级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市属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市政府规定的市级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市驻外非经营性机构的财务收支;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和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上级审计机关授权的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p> <p>(五) 按规定对局级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p> <p>(六) 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市级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p> <p>(七) 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市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p> <p>(八) 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p> <p>(九) 与区委区政府共同领导区审计机关。依法领导和监督区审计机关的业务,组织区审计机关实施特定项目的专项审计或审计调查,纠正或责成纠正区审计机关违反国家规定作出的审计决定。协助市级组织部门管理区审计机关领导班子成员。</p> <p>(十) 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全市审计领域的应用。</p> <p>(十一)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p> <p>(十二) 职能转变。进一步完善审计管理体制,加强全市审计工作统筹,明晰各级审计机关职能定位,理顺内部职责关系,优化审计资源配置,充实加强一线审计力量,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优化审计工作机制,坚持科技强审,完善业务流程,改进工作方式,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充分调动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力量,增强监督合力。</p>			
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	<p>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秘书处、办公室、综合处、法规与审理处、内部审计指导监督处、电子数据审计处、财政审计处、行政政法审计处、科教文审计处、农业农村审计处、固定资产投资审计处、社会保障审计处、资源环境审计处、金融审计处、企业审计处、外资运用审计处(开发区审计处)、经济责任审计处、人事教育处(离退休干部处)、机关党委、国有企业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处、重大项目审计处。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南京市政府投资项目审计中心,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p>			
部门整体资金(万元)	收入			全年 预算数
		资金总额		10468.73
	支出			半年 计划执行数
		基本支出	3988	全年 预算数 8321.73
	项目支出	200	2147	

<p>中长期目标</p>	<p>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紧扣“全市一流、全省领先、全国争先”目标，努力在扛起政治机关政治责任上先行示范，在发挥宏观管理职能上创新突破，在做好常态化“经济体检”工作上形成制度，在践行“立身立信立业”要求上当好排头兵。到2025年，基本形成与市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相适应的审计监督机制。努力实现以下六大目标。</p> <p>一、审计监督体系更加完善。加快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实现全市审计一盘棋格局；党领导审计工作的制度机制进一步健全，审计委员会办公室实现实质化运作，向审计委员会报送重大事项、重要文稿较“十三五”提高10%以上；审计监督与其他监督的协作配合进一步贯通，国家审计、内部审计、社会审计资源整合更加制度化常态化，基本形成目标一致、协同配合的大监督格局。</p> <p>二、审计广度深度更加拓展。深入贯彻《南京市关于深入推进审计全覆盖的实施意见》，做到每年对一级预算单位实行全覆盖，对其他审计对象一般5年轮审一遍；围绕重大改革、重大政策、重大平台、重大项目等开展政策跟踪审计项目数量较“十三五”提升10%；重点民生审计领域五年轮审一遍，民生项目比重较“十三五”增加10%；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覆盖面较“十三五”提高20%；制定市级层面审计相关制度文件数量（项）不少于8项。</p> <p>三、审计管理运行更加高效。审计项目审计组织方式统筹机制不断优化，审计项目管理机制更加科学，建设完善审计对象库、法规库、案例库等综合管理系统；审计分级质量控制机制更加有效，在全省率先建立审计质量标准化体系，获得署优秀项目数量继续保持全省领先、全国争先态势。“集中分析、发现疑点、分散检查、系统研究”的数字化审计模式全面推广，大数据技术应用行业覆盖率市本级达90%；更新或出台行业大数据审计方法体系数量不少于5项，智慧审计综合效应不断提高。</p> <p>四、审计服务作用更加凸显。聚焦高质量发展开展常态化“经济体检”，有效落实“不仅要查病，更要治己病、防未病”要求，全面提升审计服务高质量发展效能，实现由检查合规合法向推动提升绩效拓展，由纠正单个问题向推动完善制度机制拓展，提出审计建议被采纳率、审计报告（专报）获批率、审计推动建立完善制度机制数量较“十三五”提高10%，审计监督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精准性、预警性、建设性进一步增强。</p> <p>五、审计队伍能力更加全面。加强审计机关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建设信念坚定、业务精通、作风务实、清正廉洁的高素质专业化审计干部队伍。力争到2025年，全市审计人才总量和结构与事业发展总体要求更加适应，高层次、复合型审计人才数量有较大提升。市局处级领导班子中拥有40周岁以下成员的比例不少于班子总数的三分之一；全市审计机关具有中级以上职称审计人员比例达到70%以上（市局达到80%以上）；全市审计机关拥有审计等相关专业背景人员达到85%以上（市局达到90%以上）；全市大数据审计中高级人才较“十三五”增长20%。</p> <p>六、审计统筹发展更加协调。全市审计工作上下联动的“一盘棋”格局进一步强化，对下级审计机关的领导不断加强。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进一步推动审计机关党建与业务工作的深度融合，更好地实现审计业务与党建工作两手抓、两手硬、两促进。审计法治化建设、审计文化建设取得良好成效，审计的独立性、开放性、整体性进一步增强。</p>			
<p>年度目标</p>	<p>2023年，我局将把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与落实“十四五”国家审计工作发展规划紧密结合起来，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持续开展政策跟踪审计，扎实开展常态化经济体检，加大审计全覆盖、大数据审计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力度，努力为高质量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南京实践贡献更多审计力量。</p> <p>一是高站位实施法定和上级交办审计任务。扎实开展市级（含江北新区）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审计、市级部门预算执行审计和决算草案审计、部门单位党政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等法定审计项目。扎实开展署厅安排的税收征管、网络安全和对口援疆等审计项目。</p> <p>二是高质量推进年度审计项目。聚焦创新驱动、产业升级、扩大内需、城市建设、生态环境、乡村振兴、民生福祉、发展安全等方面，积极落实审计监督职责。</p> <p>三是高效率推进审计问题整改。在推动被审计单位即知即改、立行立改的基础上，加强跟踪问效，逐项对账销号，确保查出问题彻底整改、全面“出清”。落实“治己病、防未病”要求，从制度机制层面推动举一反三、标本兼治，实现揭示问题与推动解决问题相统一。</p>			
<p>一级指标</p>	<p>二级指标</p>	<p>三级指标</p>	<p>半年指标值</p>	<p>全年指标值</p>
<p>决策</p>	<p>计划制定</p>	<p>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p>	<p>健全</p>	<p>健全</p>
		<p>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p>	<p>健全</p>	<p>健全</p>
	<p>目标设定</p>	<p>绩效指标明确性</p>	<p>明确</p>	<p>明确</p>
		<p>绩效目标合理性</p>	<p>合理</p>	<p>合理</p>
	<p>预算编制</p>	<p>预算编制规范性</p>	<p>规范</p>	<p>规范</p>
		<p>预算编制科学性</p>	<p>科学</p>	<p>科学</p>
		<p>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p>	<p>≥100%</p>	<p>≥100%</p>

过程	预算管理执行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结转结余率	=0%	=0%	
			预算执行率	≥40%	=100%	
			预算调整率	=0%	=0%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100%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合规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公开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完善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00%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规范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机构建设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100%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有效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重点工作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		根据市委审计委员会审批的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审计项目计划完成率	≥30%	≥100%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完成质量	高	高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完成时效	≥30%	≥100%	
			提出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建议数	≥2条	≥16条	
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根据市委审计委员会审批的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项目计划完成率	≥30%	≥100%	
			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完成质量	高	高	

履职	审计业务	任审计	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完成时效	≥30%	≥100%	
			提出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建议数	≥8条	≥38条	
		开展重大政策落实情况及其他专项审计	根据市委审计委员会审批的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及其他专项审计项目计划完成率	≥30%	≥100%	
			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及其他专项审计完成质量	高	高	
			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及其他专项审计完成时效	≥30%	≥100%	
			提出重大政策落实情况及其他专项审计建议数	≥10条	≥28条	
		政府投资项目审计	政府投资审计项目投资额	≥0亿元	≥200亿元	
			政府投资项目审计完成质量	高	高	
			政府投资项目审计完成时效	≥30%	≥100%	
			提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建议数	≥0条	≥10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效益	经济效益	审计财政资金规模	≥600亿元	≥1000亿元
			社会效益	按照市委审计委员会审批的审计项目计划完成率	≥30%	≥100%
			生态效益	自然资源环境审计促进全市生态环境提升情况提出审计建议	≥2条	≥4条
可持续发展	审计干部素质提升培训		≥4场次	≥25场次		
	南京市智慧审计平台（一期）完成进度		≥30%	≥9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审计对象对审计工作的满意度	≥90%	≥90%		